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天健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为王国海先生，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合计拥有合伙人 238 人，注册会计师 2,27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2023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675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6.63 亿元。涉及主要行业有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三）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鉴证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审计服务范围、审计时间安排、独立性、审计工作要求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认为天健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天健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